

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 111 學年度校務會議學生代表選舉

參選登記表

◎參選登記說明：

- 一、宗旨：為實踐民主法治教育學習，保障學生權益，增進學生了解校務、擴大參與校務之基礎，並建立師生溝通管道，辦理本校校務會議學生代表候選人登記與選舉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學務處訓育組。
- 三、承辦單位：第 30 屆班聯會。
- 四、協辦單位：全校各班導師。
- 五、實施方式：
 - 1.登記資格：於本校確實完成註冊程序並熱心學校事務之在校生。
 - 2.登記時間：**111.9.16(五)~ 111.9.23 (五)**，至學務處領取參選登記表填寫，並自行於時限內完成登記手續(由訓育組確認)。
 - 3.登記參選者，由學務處組成審核小組，確認資格。
- 六、選舉公報：111.9.30 (五) 公告選舉公報於學校首頁。
- 七、選舉時間：
 - 1.投開票時間：**10 月 7 日(五)10 時至 11 時進行高一、二線上投票，11 時至 12 時進行高三線上投票**；登入學校個人信箱，進行投票。投票結束後由資媒組、訓育組及班聯會代表確認統計結果並上簽奉核後，於學校首頁公告當選名單。
 - 2.投票地點：各班教室。
 - 3.公告當選：本選舉結果上簽奉核後，於學校首頁公告當選名單。
- 八、投票方式：
 - 1.選舉人於投票指定時段，登入學校個人信箱，進行線上投票。
 - 2.違反投票辦法及有任何妨礙投票進行者，取消其投票資格，並依校規議處。
- 九、投票資格：**本校全體學生**。
- 十、未竟之處，依本校校務會議學生代表選舉辦法為依歸。

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 111 學年度校務會議學生代表參選登記表				
序 號	班 級	座 號	姓 名	相片二張 (二吋) 請浮貼
(由訓育組填寫)				
		學 號		
推 薦 人 (2 名)	班 級	座 號	姓 名	導 師 簽 核